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4129518142025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通化市东昌区市容环境服务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通化市东昌区金富利汽车配件维修服务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通化市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通化市东昌区金富利汽车配件维修服务中心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通化市东昌区金富利汽车配件维修服务中心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通化市东昌区金富利汽车配件维修服务中心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通化市东昌区金富利汽车配件维修服务中心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-	-	-	1	次	13305.00	13305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3305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叁仟叁佰零伍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吉林银行通化新站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0406051000000357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